

证券代码：601211

证券简称：国泰君安

公告编号：2021-063

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10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和文件，于2021年10月29日以书面审议、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。截至2021年10月29日，公司收到全部15名董事的书面表决票。会议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公司《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审议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议案进行了预先审阅。

表决结果：15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，同意予以披露。

具体内容请参阅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《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审议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、202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、2021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15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同意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、202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和2021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，授权董事长决定会议召开的具体时间和地点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0月30日